

海东市平安区应急管理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19 年，平安区应急管理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全省政务公开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按照《青海省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2019 年全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围绕全区应急管理 and 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认真做好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工作，有序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充分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着力打造高效、廉洁、公开、透明的服务型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

一、总体情况

(一) 加强组织领导。局党组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组织学习全省政务公开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安排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根据工作需要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规范管理，主动公开目录，进一步规范公开流程，同时，将政务公开工作分解到相关处室，强化政策宣传和理论引导，切实提高政务工作工作能力和水平。

(二) 拓宽发布渠道。以海东市平安区应急管理局挂牌组建一周年为契机，通过海东电视台、《海东日报》和《掌上

平安》等网站、微信及微博平台以各种形式积极发布各类应急管理成立以来的工作信息，提高政策的知晓度，方便群众了解应急管理工作。

（三）严格信息审核。加强政务信息发布审核管理，定岗、定责确定专人从事信息发布和管理工作，保障公开信息的权威性、准确性和严肃性。明确专人接收、整理群众通过各种渠道反映的意见和要求，及时反馈给相关处室和单位，并将处理和落实情况予以公开，接受群众监督，有效地促进了政务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推进政务信息公开

我局严格按照《工作要点》及实施方案内容的要求，在继续做好政策法规、人事信息、应急管理等领域信息公开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大力推进行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工作。

（一）“全”内容。一是保证基础信息公开，公布领导信息、内设机构及机构职能，积极公开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重要会议精神以及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方针政策，主动公开包含《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管理条例》《非煤矿山安全管理条例》《青海省烟花爆竹安全管理规定（暂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法规标准，着力解决群众及企业办事时去哪里办，该如何办的问题。二是健全完善相关制度，制定印发了《平安区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重大行政处罚案件集体讨论工作规则》《平安区应急管理局行政复议

工作制度》《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进一步规范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行为。三是推动业务工作公开，围绕工作职责及各项重点工作任务，规范公开安全生产常规检查、突击检查、随机抽查等情况并及时公布挂牌督办、相关约谈情况、隐患治理排查情况等信息，加大依法治理和深化“打非治违”信息公开力度，有序推进生产安全事故信息、应对处置信息、事故调查报告和安全生产预警、预报、预防信息等重点信息公开，积极主动发布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重大新闻事件、突发事件信息，加强预警提示，发布不同时段、不同领域的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提示及防范应对信息，及时准确回应社会舆论中有关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工作的热点问题。四是推进规范性文件公开，梳理并清理近五年以来我局执行的有关政府投资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五是履行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认真贯彻《青海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暂行规定》等制度，严格履行行政复议工作职责，组织相关科室、开展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专题调研。五是推动安全生产执法水平提升，制定印发《海东市平安区应急管理局2019年度安全生产执法工作计划》，明确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目标、执法范围，检查覆盖面达100%。通过召开重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执法专题会议和高危行业安全生产专题培训，创新安全执法方式，全面推行“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岗位操作员工全过程在场”“执法+专家”“执

法+普法”安全生产执法模式。六是加大安全生产违法案件查处力度，紧盯重点时段、重点行业领域，综合运用行政执法、专项整治、行政审批、培训考核、督查巡查约谈等多种手段，治隐患、控风险、保稳定，为全省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坚实安全保障。全年开展执法检查 72 家，下达各类执法文书 255 份，查出事故隐患 1000 余项，隐患整改率达 95% 以上。七是推动财政预决算公开，加强和规范应急管理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在局门户网站公开了部门预、决算及“三公”经费预、决算等信息。局采购项目信息、采购文件、中标或成交结果、采购合同等在政府采购网进行公开，保证招投标各个环节公开透明。

（二）“简”流程。着力推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精简审批流程。按照区政府关于对政务服务“马上办 网上办 就近办 一次办”工作的安排部署，结合机构改革后新的工作职能，重新编制了政务平安区应急管理局办理事项的 9 大项 12 小项行政权力事项办事指南，在法定时限的基础上累计压缩办理时限 240 个工作日，压缩率为 48%，重新梳理权力清单 324 项，取消 78 项。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规范性文件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3	-1	12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	0	6
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73 项	82.35 万元	

四、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我局在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工作方面取得了一些成绩和进步，但与区政府要求和公众期望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部门新设，完善重建工作量大。今年为我局成立的初始之年，面临着机关制度需重新修订，调转人员需加强融合，各项工作体制机制需逐步理顺等各项问题，一定程度上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正常开展带来了影响。二是监督管理不到位。各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程度不统一，部分科室提供公开内容材料不够主动，不够及时，未能形成长效机制。三是安全生产事故直报系统与政务网站公开还不能衔接，安全生产事故信息公开不够全面，特别是事故调查报告公布不够及时。

七、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平安区应急管理局将严格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工作要求，立足新起点，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力度，强化工作措施，持续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结合应急管理各项职能的整合并入，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应急管理部门、区委区政府有关政务公开工作的精神，健全和完善各项工作机制，建立监督考核体系，强化政务工作的指导培训，不断提高信息公开整体水平。二是结合全区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加强政务公开的载体建设，大力推行网上办理，充分利用微博、微信、

移动 APP 等新媒体，进一步拓宽政务公开覆盖面，扎实做好政务服务工作。三是建立长效机制，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评工作，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审查、考核评估、监督检查等工作制度，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化、规范化发展，深入、持久、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